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
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
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
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書

變更機關：金門縣政府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一月

金門縣 變更都市計畫審核摘要表

項 目	說 明	
都市計畫名稱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案	
變更都市計畫法令依據	都市計畫法第26條 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條	
變更都市計畫機關	金門縣政府	
本案公開展覽起迄日期	公開展覽	
	說明會	
人民團體對本案之反映意見		
本案提交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核結果	縣 級	
	部 級	

目 錄

第一章 計畫緣起.....	1
壹、前言.....	1
貳、變更法令依據.....	1
第二章 現有金門特定區計畫概要.....	2
壹、計畫沿革.....	2
貳、計畫內容.....	2
第三章 變更位置及發展現況分析.....	7
壹、變更位置.....	7
貳、土地使用現況.....	7
參、土地權屬.....	7
第四章 變更內容.....	13
第五章 實施進度與經費.....	20
壹、實施進度.....	20
貳、開發經費.....	20
附圖 尚義機場至水頭商港交通系統改善工程示意圖.....	23
附件 擴大區段徵收範圍會勘紀錄.....	24

表 目 錄

表一	現有金門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面積表.....	5
表二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 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土地使用現況面積 分析表.....	10
表三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 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土地權屬分配表....	12
表四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 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變更內容明細表.....	14
表五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 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土地使用計畫面積 表.....	16
表六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 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開發進度表.....	21
表七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 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開發費用概算表....	22

圖 目 錄

圖一	現有金門特定區計畫示意圖.....	4
圖二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 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變更位置示意圖.....	8
圖三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 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土地使用現況示意 圖.....	9
圖四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 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土地權屬示意圖....	11
圖五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 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變更部分示意圖....	18
圖六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 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變更後示意圖.....	19

第一章 計畫緣起

壹、前言

民國85年「擬定金門特定區計畫」將金城部分地區劃設為住宅區，88年7月3日公布實施之「金門特定區計畫(金城地區)細部計畫」規定「金城新莊南、北側及中央公路南側地區等原主要計畫擴大地區，應以區段徵收開發」。於98年1月23日公布實施之「變更金門特定區(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中提及將未開發區段徵收地區以專案檢討變更辦理，其內容包含開發範圍、期程及計畫面積。

而金城細部計畫區段徵收範圍計分三期三區，第一期已開發完成，二、三期延宕至今而無法進行，主要因為街廓配置不當及財務可行性低導致整體開發困難。此涉及主要計畫之變更，需要重新調整街廓以符合當地居民使用，並重新計算整體財務負擔以促進地區發展。

另「尚義機場至水頭商港交通系統改善工程」(如附圖)將劃設一條30公尺寬道路從水頭商港經延平路至西海路，以銜接北堤路至環島西路北轉接伯玉路而達尚義機場；為避免車流行經伯玉路而造成金城市區之交通衝擊，經金門縣政府100年3月24日會勘結果(如附件)，擬劃設一條聯外道路直接銜接北堤路而達尚義機場，以分散伯玉路車流。且考量本計畫區整體聯外道路系統，宜將計畫區東側12公尺寬計畫道路往外拓寬為20公尺寬計畫道路。故為取得相關土地，需擴大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範圍及區段徵收範圍，將部分農業區一併納入整體開發，一方面將使周邊道路系統更加完善，另一方面也使計畫範圍更為完整。

本計畫區之土地位於金城市區，面臨發展壓力，亟需對土地進行整體合理之規劃與引導，爰配合本地區辦理細部計畫之專案通盤檢討，其涉及主要計畫部分亦一併檢討變更之，以提供金城市區之再發展契機。

貳、變更法令依據

都市計畫法第26條

都市計畫定期通盤檢討實施辦法第4條

第二章 現有金門特定區計畫概要

壹、計畫沿革

「擬定金門特定區計畫」於民國85年01月20日發布實施。鑑於原計畫地形圖係早期所測繪，比例尺為五千分之一，因地形地貌多有變化，且原圖模糊不清，故而辦理計畫圖重製，並於民國94年09月09日先行公告發布實施「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計畫圖重製檢討)案」；規劃檢討部分，於民國95年11月01日發布實施「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參見圖一及表一。

貳、計畫內容

(一)計畫範圍及面積

計畫範圍包括大金門(金城鎮、金湖鎮、金沙鎮、金寧鄉)及小金門(烈嶼鄉)，面積合計15,537.39公頃。

(二)計畫目標年

以民國105年為計畫目標年。

(三)計畫人口

計畫人口為83,000人。

(四)觀光遊憩人口

觀光遊客數為800,096人。

(五)土地使用分區計畫

劃設自然村專用區、住宅區、商業區、工業區、行政區、文教區、風景區、國家公園區、保存區、古蹟保存區、閩南建築專用區、宗教專用區、電信專用區、社會福利設施專用區、農會專用區、倉儲批發零售專用區、土石採取專用區、文化產業專用區、旅館專用區、農業區及保護區等土地使用分區。

(六)公共設施用地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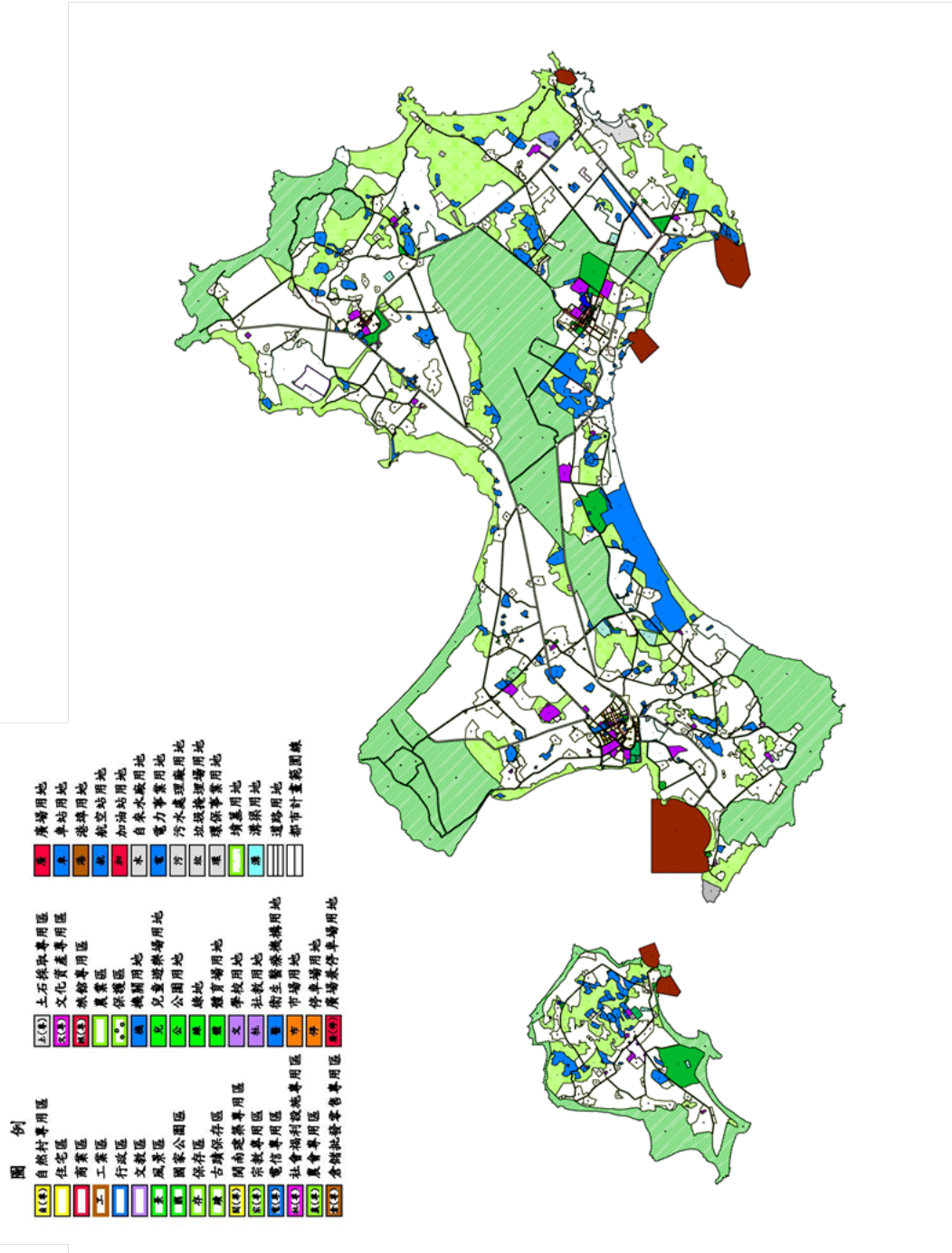
分別劃設機關用地、遊憩用地(包括兒童遊樂場用地、公園用地、綠地及體育場用地)、文教用地(包括學校用地及社教用地)

、衛生醫療機構用地、市場用地、停車場用地、廣場兼停車場用地、廣場用地、交通事業用地（包括車站用地、港埠用地、道路用地及航空站用地）、加油站用地、自來水廠用地、電力事業用地、污水處理廠用地、垃圾掩埋場用地、環保事業用地、墳墓用地及溝渠用地等公共設施用地。

(七)其他

為因應未來金門地區發展，另訂定觀光遊憩計畫、分期分區發展與財務計畫及土地使用分區管制等。

圖一 現有金門特定區計畫示意圖



表一 現有金門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面積表

項 目		計畫面積 (公 頃)	百 分 比 (1) (%)	百 分 比 (2) (%)	備 註	
土 地 使 用 分 區	自 然 村 專 用 區	934.34	11.37	6.02		
	住 宅 區	98.22	1.19	0.63		
	商 業 區	28.42	0.35	0.18		
	工 業 區	140.32	1.71	0.90		
	行 政 區	0.39	0.00	0.00		
	文 教 區	42.90	0.52	0.28		
	風 景 區	736.40	8.96	4.74		
	保 存 區	9.59	0.12	0.06		
	保 護 區	2,491.09	—	16.03		
	農 業 區	4,825.19	—	31.06		
	古 蹟 保 存 區	0.24	0.00	0.00		
	電 信 專 用 區	0.25	0.00	0.00		
	農 會 專 用 區	0.04	0.00	0.00		
	宗 教 專 用 區	0.93	0.01	0.01		
	倉 儲 批 發 零 售 專 用 區	9.85	0.12	0.06		
	社 會 福 利 設 施 專 用 區	1.46	0.02	0.01		
	閩 南 建 築 專 用 區	18.77	0.23	0.12		
	國 家 公 園 區	3,759.64	45.73	24.20		
	小 計	13,098.04	70.33	84.30		
公 共 設 施 用 地	交 通 業 用 地	車 站 用 地	0.55	0.01	0.00	
		港 埠 用 地	377.68	4.59	2.43	
		道 路 用 地	461.84	5.62	2.97	
		航 空 站 用 地	200.14	2.43	1.29	
		小 計	1,040.21	12.65	6.69	
	遊 憩 地	兒 童 遊 樂 場 用 地	0.36	0.00	0.00	
		公 園 用 地	207.81	2.53	1.34	
		綠 地 用 地	9.38	0.11	0.06	
		體 育 場 用 地	12.54	0.15	0.08	
		小 計	230.09	2.79	1.48	

表一 現有金門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面積表

項 目			計畫面積 (公頃)	百分比 (1)(%)	百分比 (2)(%)	備 註
公 共 設 施 用 地	文 教 用 地	學 校 用 地	107.16	1.30	0.69	
		社 教 用 地	4.65	0.06	0.03	
		小 計	111.81	1.36	0.72	
	機 關 用 地	930.04	11.31	5.99		
	衛 生 醫 療 機 構 用 地	6.40	0.08	0.04		
	市 場 用 地	3.50	0.04	0.02		
	停 車 場 用 地	3.56	0.04	0.02		
	廣 場 兼 停 車 場 用 地	1.27	0.02	0.01		
	廣 場 用 地	1.04	0.01	0.01		
	加 油 站 用 地	0.53	0.01	0.00		
	自 來 水 廠 用 地	38.92	0.47	0.25		
	電 力 事 業 用 地	19.57	0.24	0.13		
	污 水 處 理 廠 用 地	5.56	0.07	0.04		
	墳 墓 用 地	29.19	0.36	0.19		
	環 保 事 業 用 地	12.28	0.15	0.08		
	地	小 計	2,439.33	29.67	15.70	
	合 計 (1)		8,221.09	100.00	—	都市發展用地
	合 計 (2)		15,537.37	—	100.00	計畫總面積

註：1. 都市發展用地不包括農業區及保護區；表內面積應依核定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2. 資料來源：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計畫書

第三章 變更位置及發展現況分析

壹、變更位置

本計畫區位於金門縣之西側，主要隸屬於金城鎮及少部分金寧鄉，其範圍係北以金門縣政府及富康一村為界；東以新劃設之20公尺寬計畫道路為界；南以新劃設之30公尺寬計畫道路為界；西以沿中興路劃設之10公尺寬計畫道路及民生路為界，計畫面積約42.24公頃，參見圖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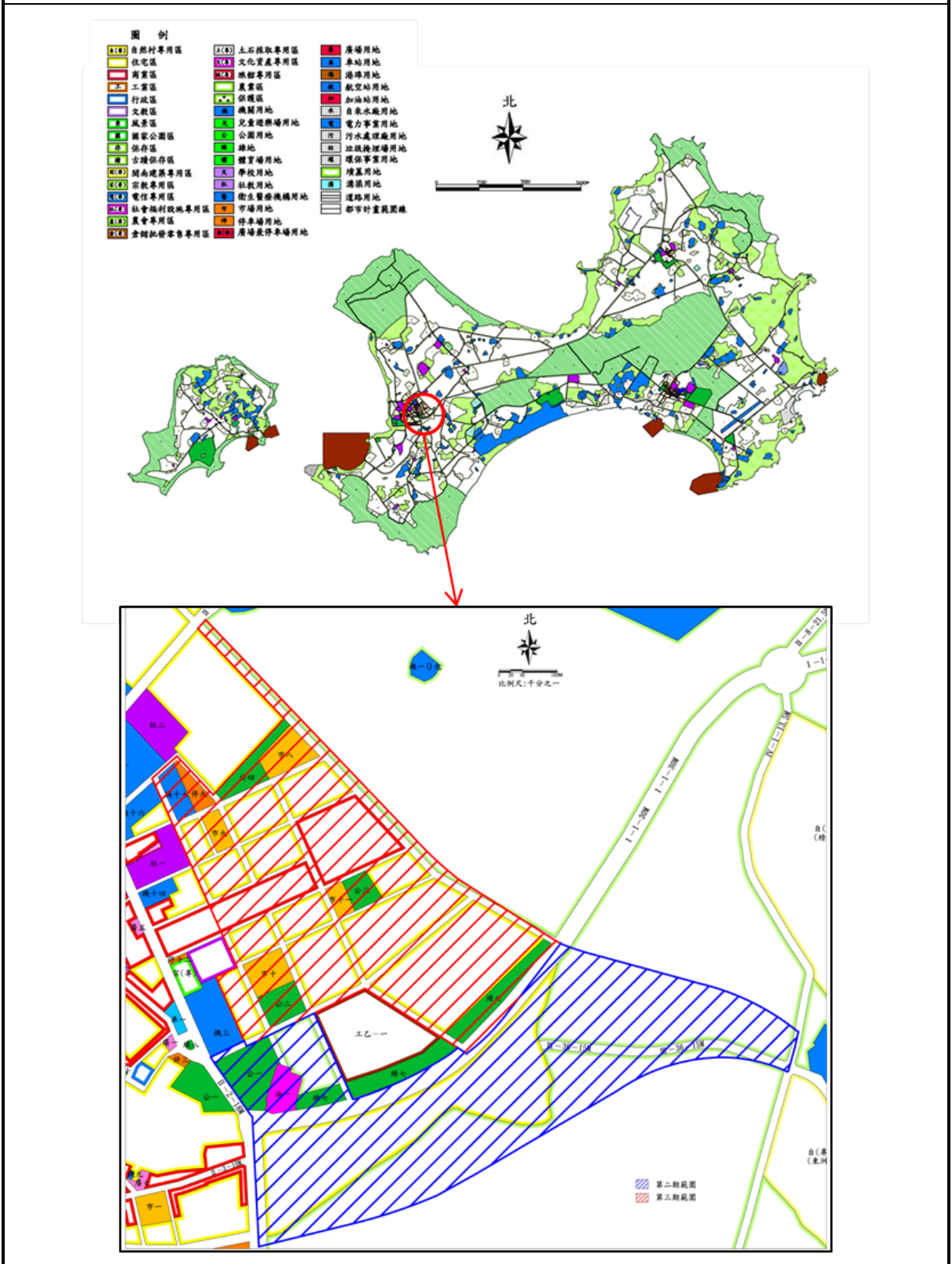
貳、土地使用現況

本地區以農荒地、空地為主，約占85.81%，其中農地僅占少部分，大部分為雜林及荒地；其次為道路使用約占6.2%，除包含現況12公尺寬之伯玉路一段及8公尺寬之桃園路外，尚有2公尺至4公尺寬之崎嶇道路蜿蜒其中；區內亦有零星鐵皮屋構造之加工廠，約占2.37%；於金城鎮公所旁有已開闢之公園一處，約占2.38%；區內有4公尺至8公尺寬之浯江溪河道穿越其中，續沿浯江北堤路出海，約占2.05%；沿區內主要道路伯玉路一段及環島西路一段旁有商業使用，約占0.62%；而住宅使用則零星散布於區內，約占0.14%；另有十多處私墓零星散於計畫區內，約占0.17%；而舊金城加油站目前提供公車停放，約占0.14%；於伯玉路一段旁有一處紫蓮寺，約占0.12%，參見圖三及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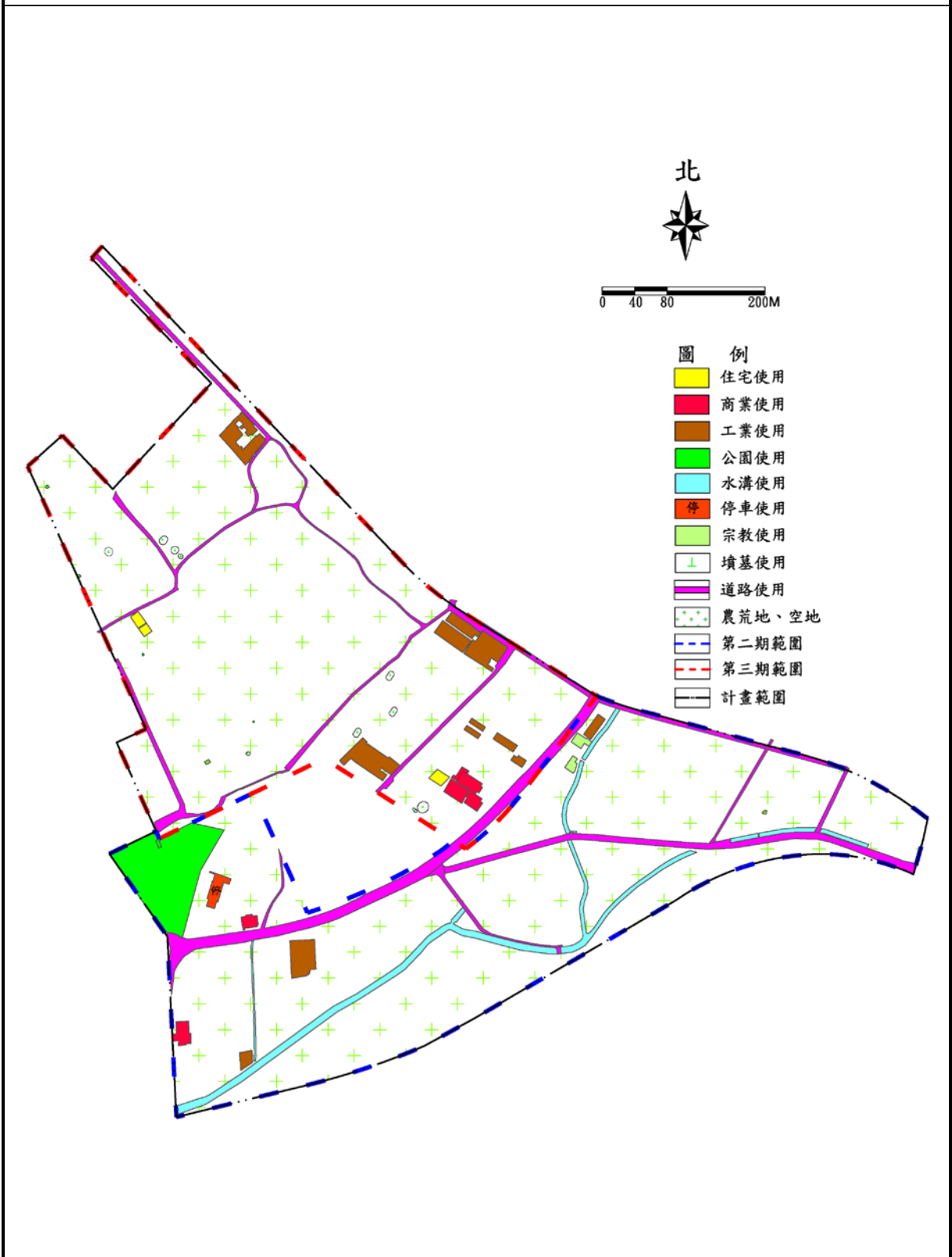
參、土地權屬

本計畫範圍內之土地權屬大部分為私有地，占全區之79%；公有土地約占全區之20.62%，其中以縣有地居多，主要分布於伯玉路一段、桃園路及舊金城加油站，國有地主要分布於浯江溪，其餘則散布於區內，鎮有地則位於計畫區西北處，參見圖四、表三。

圖二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變更位置示意圖



圖三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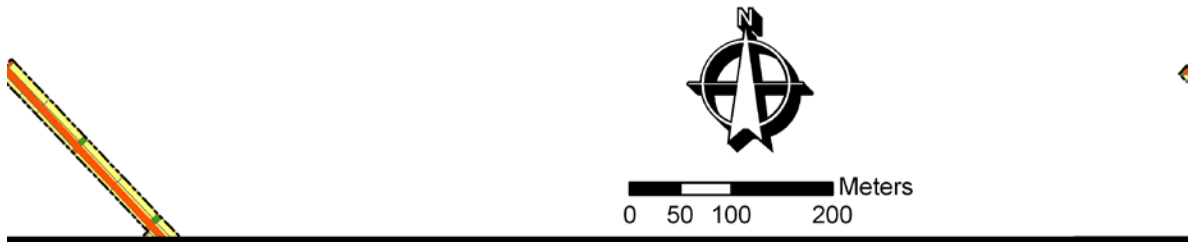


表二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土地使用現況面積分析表

項 目	使 用 面 積 (公 頃)	使 用 率 (%)	備 註
住 宅 使 用	0.06	0.14	
商 業 使 用	0.26	0.62	
工 業 使 用	1.00	2.37	
公 園 使 用	1.00	2.38	
水 溝 使 用	0.87	2.05	浯江溪
停 車 使 用	0.06	0.14	
宗 教 使 用	0.05	0.12	紫蓮寺
墳 墓 使 用	0.07	0.17	
道 路 使 用	2.62	6.20	伯玉路一段、桃園路及 巷道
農 荒 地 或 空 地	36.25	85.81	
合 計	42.24	100.00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圖四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土地權屬示意圖



表三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土地權屬分配表

項	目	面積 (公頃)	百分比 (%)
公 有 地	國 有 地	3.68	8.71
	縣 有 地	4.84	11.46
	鎮 有 地	0.19	0.45
	小 計	8.71	20.62
私 有 地	33.37	79.00	
其 他	0.16	0.38	
小 計	42.24	100.00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第四章 變更內容

本案乃配合本地區細部計畫之專案通盤檢討，其涉及主要計畫變更部分亦一併變更之，以符合開發需求，其變更項目、內容與變更理由，參見表四、表五、圖五及圖六。

表四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變更內容明細表

編號	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備註
		原計畫項目 (面積)	新計畫項目 (面積)		
一	金城市區(金城鎮公所東側)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	商業區(2.35) 農業區(3.67) 機關用地(0.28) 公園用地(1.08) 停車場用地(0.17) 市場用地(1.25) 道路用地(1.87)	住宅區(10.67)	1. 金城細部計畫第二、三期整體開發地區，位於深具發展潛力之金城市區，面臨地區發展壓力，但延宕至今無法開發，主因在於街廓配置不當及財務可行性低，故亟需對土地重新進行合理之規劃與引導，以提供地區再發展之契機。故本案乃配合本地區細部計畫之專案通盤檢討，其涉及主要計畫變更部分亦一併變更之，以符合開發需求。 2. 考量第二、三期之鄰近性與道路系統之銜接，而將二三期合併以利整體規劃及開發，並配合本地區細部計畫專案通盤檢討之道路系統及土地使用配置情形，來調整主要計畫內容。 3. 配合「尚義機場至水頭商港交通系統改善工程」，於計畫區南側劃設一條30公尺寬計畫道路以銜接至尚義機場，並考量本計畫區之聯外道路系統，而將計畫區東側12公尺寬計畫道路往外拓寬為20公尺寬計畫道路。故為取得相關土地，而擴大細部計畫範圍，將部分農業區一併納入整體規劃開發，一方面將使用周邊道路系統更加完善，另一方面也使整體計畫範圍更為完整，土地資源能更有效開發利用。 4. 目前伯玉路北側之工業區內工廠零散分布，並以汽車修理、觀光特產品製造及展示為主，缺乏整體系統規劃。故配合細部計畫檢討結果將於計畫區東南側劃設一處產業專用區，希冀提供具有觀光教育、產業文化價值之產業，將其產品、製程或廠房供遊客參觀，以提升該產業之附加價值，刺激地區發展。	附帶條件：本變更案應以區段徵收方式開發辦理。
	住宅區(2.35) 農業區(0.74) 綠地(0.55) 道路用地(0.07)	商業區(3.71)			
	農業區(1.76) 道路用地(0.10)	產業專用區(1.86)			
	住宅區(0.03) 農業區(0.01)	宗教專用區(0.04)			
	住宅區(0.28)	停車場用地(0.28)			
	住宅區(0.36) 農業區(0.80)	公園用地(1.89)			

表四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變更內容明細表

編號	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備註
		原計畫 項目 (面積)	新計畫 項目 (面積)		
		加油站用地 (0.37) 綠地 (0.22) 道路用地 (0.14)			
		住宅區 (2.13) 商業區 (0.19) 農業區 (4.39) 機關用地 (0.02) 公園用地 (0.02) 綠地 (0.04) 停車場用地 (0.05) 市場用地 (0.06)	道路用地 (6.90)		

註：本計畫凡未指明變更部分，均應以原有計畫為準。

表五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土地使用計畫面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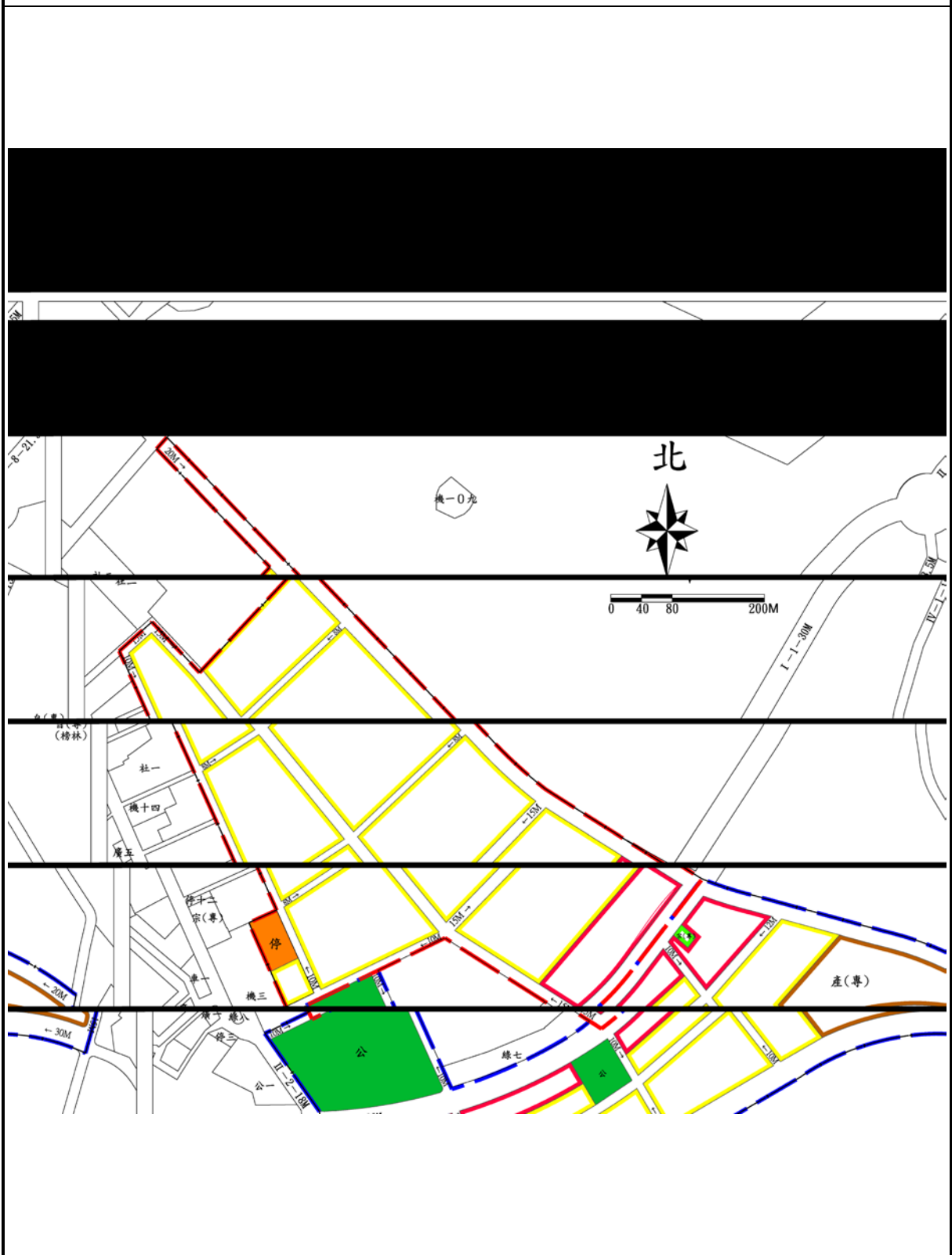
項	目	本次檢討前 計畫面積 (公頃)	本次檢討 增減面積 (公頃)	本 次 檢 討 後		
				計畫面積 (公頃)	百分比 (1)(%)	百分比 (2)(%)
土 地 使 用 分 區	自然村專用區	934.34	0.00	934.34	11.35	6.02
	住宅區	98.22	+5.52	103.74	1.26	0.67
	商業區	28.42	+1.17	29.59	0.36	0.19
	工業區	140.32	0.00	140.32	1.70	0.90
	行政區	0.39	0.00	0.39	0.01	0.00
	文教區	42.9	0.00	42.90	0.52	0.28
	風景區	736.4	0.00	736.40	8.95	4.74
	保存區	9.59	0.00	9.59	0.12	0.06
	保護區	2,491.09	0.00	2,491.09	—	16.03
	農業區	4,825.19	-11.37	4,813.82	—	30.98
	古蹟保存區	0.24	0.00	0.24	0.00	0.00
	電信專用區	0.25	0.00	0.25	0.00	0.00
	農會專用區	0.04	0.00	0.04	0.00	0.00
	宗教專用區	0.93	+0.04	0.97	0.01	0.01
	倉儲批發零售專用區	9.85	0.00	9.85	0.12	0.06
	社會福利設施專用區	1.46	0.00	1.46	0.02	0.01
	閩南建築專用區	18.77	0.00	18.77	0.23	0.12
	國家公園區	3,759.64	0.00	3,759.64	45.67	24.20
	產業專用區	0.00	+1.86	1.86	0.02	0.01
	小計	13,098.04	0.00	13,095.26	70.34	84.28
公 共 設 施 用 地	交通					
	車站用地	0.55	0.00	0.55	0.00	0.00
	港埠用地	377.68	0.00	377.68	4.59	2.43
	道路用地	461.84	+4.72	466.56	5.67	3.00
	航空站用地	200.14	0.00	200.14	2.43	1.29
小計	1,040.21	0.00	1,044.93	12.69	6.73	

表五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土地使用計畫面積表

項	目	本次檢討前 計畫面積 (公頃)	本次檢討 增減面積 (公頃)	本 次 檢 討 後		
				計畫面積 (公頃)	百分比 (1)(%)	百分比 (2)(%)
公共設施 用地	兒童遊樂場用地	0.36	0.00	0.36	0.00	0.00
	公園用地	207.81	+0.79	208.60	2.53	1.34
	綠地用地	9.38	-0.81	8.57	0.10	0.06
	體育場用地	12.54	0.00	12.54	0.15	0.08
	小計	230.09	0.00	230.07	2.79	1.48
	文學校用地	107.16	0.00	107.16	1.30	0.69
	社教用地	4.65	0.00	4.65	0.06	0.03
	小計	111.81	0.00	111.81	1.36	0.72
	機關用地	930.04	-0.30	929.74	11.29	5.98
	衛生醫療機構用地	6.4	0.00	6.40	0.08	0.04
	市場用地	3.5	-1.31	2.19	0.03	0.01
	停車場用地	3.56	+0.06	3.62	0.04	0.02
	廣場兼停車場用地	1.27	0.00	1.27	0.02	0.01
	廣場用地	1.04	0.00	1.04	0.01	0.01
	加油站用地	0.53	-0.37	0.16	0.00	0.00
	自來水廠用地	38.92	0.00	38.92	0.47	0.25
	電力事業用地	19.57	0.00	19.57	0.24	0.13
	污水處理廠用地	5.56	0.00	5.56	0.07	0.04
	墳墓用地	29.19	0.00	29.19	0.35	0.19
	環保事業用地	12.28	0.00	12.28	0.15	0.08
垃圾掩埋場用地	2.31	0.00	2.31	0.03	0.01	
溝渠用地	3.05	0.00	3.05	0.04	0.02	
小計	2,439.33	0.00	2,442.11	29.66	15.72	
合計 (1)	8,221.09	0.00	8,232.46	100.00	—	
合計 (2)	15,537.37	0.00	15,537.37	—	100.00	

註：表內面積應以依據核定圖之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圖六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變更後示意圖



第五章 實施進度與經費

壹、實施進度

仍維持區段徵收方式辦理開發，預計作業期程為4年，其辦理時程進度參見表六。

貳、開發經費

區段徵收係屬自償性之開發方式，將由政府先行籌措開發資金進行開發，其財務支出計有工程費、補償費、業務費及利息等項目。再將開發後可發展土地進行標售，以回收開發成本之土地開發事業，預估最高開發總投入經費含利息約55.9億元，參見表七。整體區段徵收財務可行性評估，初估尚屬可行。

表六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開發進度表

項目別	期別	第 一 年	第 二 年	第 三 年	第 四 年
	1. 都市計畫擬定及完成法定程序發布實施(9個月)		■		
2. 都市計畫樁位公告(3個月)			■		
3. 區段徵收範圍測訂及擬定區段徵收計畫書圖(12個月)			■		
4. 區段徵收公告、申請抵價地審理、補償費發放及提存、產權囑託登記(12個月)			■		
5. 公共工程規劃設計及發包施工(24個月)			■	■	
6. 地籍整理及配地作業(6個月)					■
7. 財務結算、政府取得剩餘可建地(6個月)					■

註：本表僅供參考，其實際開發進度主管機關得視實際狀況酌予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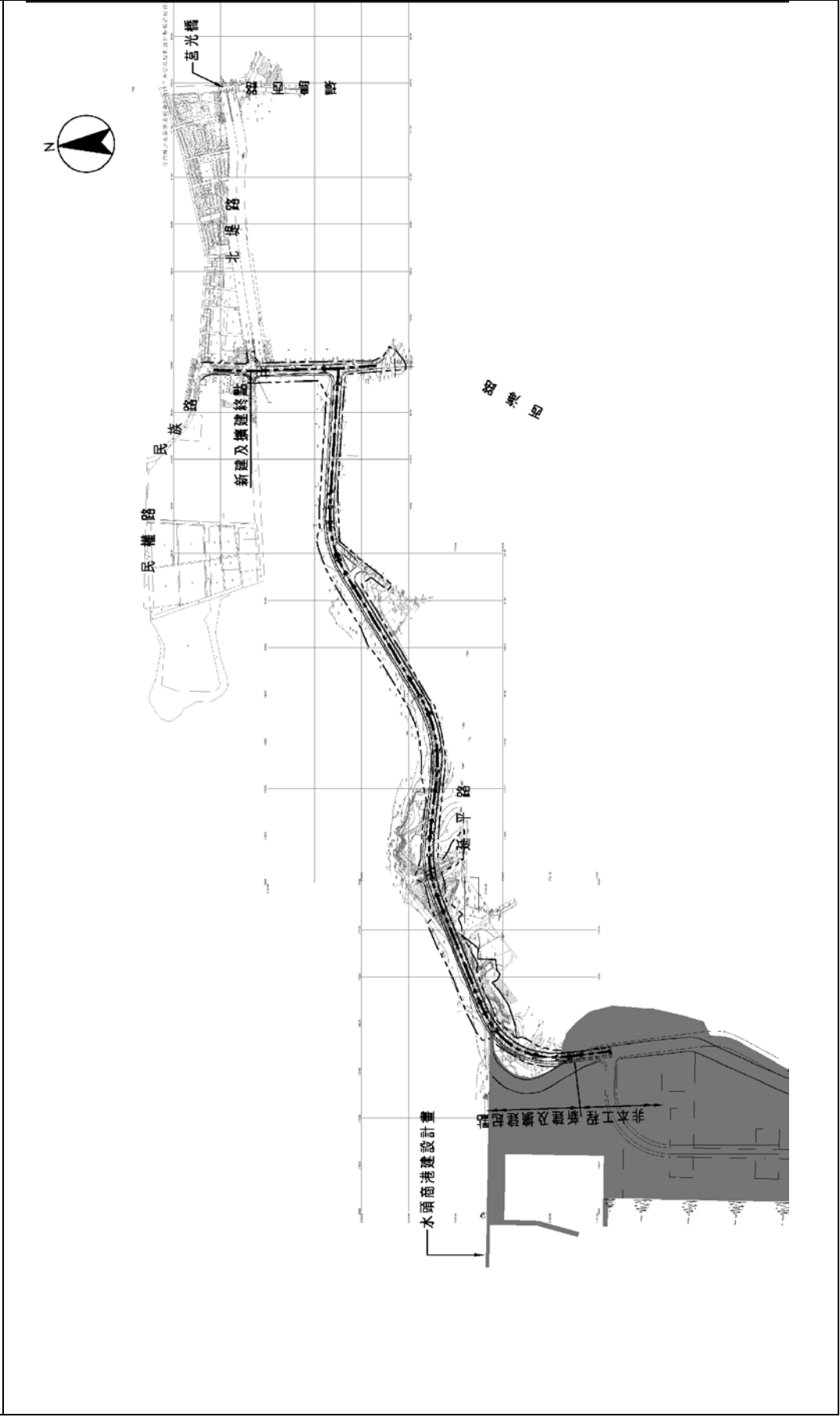
表七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開發費用概算表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參 考 單 價 (萬 元)	總 價 (萬 元)	明 說
補 償 費	式	—	—	430,724	含私有土地地價補償費358,217萬元(公告現值加七成)，地上物補償費72,507萬元
公 共 設 施 工 程 費	公 頃	41.14	1,300	53,482	含管線負擔，暫以每公頃1,300萬元估算
土 地 整 理 費	式	—	—	12,342	獎勵金、救濟金、地籍整理費、一併徵收、價購費用等，係為概估費用
貸 款 利 息	—	—	—	62,321	年利率3%，複利4年計算
合 計	—	—	—	558,869	

註：1. 本表估算費用僅供參考，實際所需開發費用以辦理區段徵收時之法令規定及實際費用為準。

2. 表內公共設施面積41.14公頃，係以本細部計畫專案通盤檢討後納入區段徵收範圍之公共設施面積。

附圖 尚義機場至水頭商港交通系統改善工程示意圖



資料來源：「尚義機場至水頭商港交通系統改善工程」委託辦理可行性評估暨先期規劃服務案

金門縣政府會勘紀錄

一、會勘事由：「變更金門特定區（金城地區第二期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二、會勘時間：100年3月24日下午三時

三、地點：金城鎮北堤路環島西路口

四、主持人：李縣長沃士

記錄：黃嘉萱

五、出席單位及人員：

參議 李增財

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 劉培東 戴大雄

地政局 林德恭 蔡明義 黃應祥

工務局 許鴻志 黃儒新 董雲馨

金城鎮公所 許世丞

建設局 葉媚媚 王垣坤

六、會勘情形：

略

七、會勘結果：

（一）修改方案二路線，自北堤路與環島西路口向東拉直延伸至桃園路與林湖路口，避免與伯玉路間距過近，減輕交通衝擊。

（二）為利聯外道路土地取得，配合擴大金城細部計畫第二期開發區範圍，並以區段徵收方式辦理。

~以下空白~

變更金門特定區計畫(配合
金城地區細部計畫(第二期
及第三期整體開發地區專案
通盤檢討)變更主要計畫)書

隊	長	
複	校	
承	辦	人

變更機關：金門縣政府

規劃單位：內政部營建署城鄉發展分署

編訂時間：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一月